

# 第一章 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1.1 本比选项目为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6 年收费站计量检定服务，比选人为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6 年收费站计量检定服务

2.2 项目地点：四川省资阳市

2.3 项目概况：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6 年收费站计量检定服务（含资潼公司全线站点计量检定服务，详见比选文件第四章）

2.4 服务内容：按照《四川省物价局、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贯彻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调整计量检定收费标准的通知》的通知》（川价费[2003]177号）的规定，对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各收费站计重设备开展计量检定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1）每半年一次（具体检定时间以上一轮定期检定时间确定）对所有计重设备开展定期计量检定工作，检定完成后按设备类型签发计量合格证；（2）对检定不合格的计重设备，出具检定结果通知书，经整改后再次进行计量检定，合格后按设备类型签发合格证；（3）对采购人重新安装、调试或维修后的计重设备进行计量检定，合格后按设备类型签发合格证；（4）对消费者投诉的计重设备进行检定；（5）对下次定期检定前使用中出現计重偏差的计重设备，进行准确性确认的中间核查；（6）对高速公路计重收费管理和使用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7）协助处理出現计重纠纷后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知识解释；（8）其他特殊情况处理。

2.5其他：（1）在成都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比选申请时间为24小时内；（2）在成都市行政区域范围以外的，比选申请时间为48小时内。

2.6 服务周期：本项目服务周期为 1 年。

##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3.2 比选申请人应具有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授权证书，且经省级（含省级）



以上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计量认证。

3.3业绩要求：近三年（自2022年7月1日起至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计量检定技术服务项目服务业绩。

### 3.3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比选（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结果）。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事业单位除外)。

(3) 在2022年7月1日至本次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3.4 项目负责人1人：(1) 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注册一级注册计量师执业资格。(2) 提供响应截止月上旬或上上月的前半年在其供应商连续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3) 近三年（自2022年7月1日起至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担任过1个高速公路计量检定技术服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3.5其他人员最低要求：(1) 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至少在1个高速公路计量检定项目中担任过技术负责人；(2) 检测工程师2人：具有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注册二级计量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且至少参与过1个高速公路计量检定项目；(3) 检测员2人：注册二级计量师及以上执业资格证书或计量检定员，且至少参与过1个高速公路计量检定项目。

注：上述人员均需提供响应截止月上旬或上上月的前半年在其响应单位连续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3.7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比选文件需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官网 (<https://cxgs.scgs.com.cn/>) 上自行下载比选文件。获取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6 日 10:00 - 2025 年 12 月 3 日 10:00。采购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2.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采购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采购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没有任何问题和疑问，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 5.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时间及地点

5.1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 9:30（北京时间），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剑南大道中段 3 号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02 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的比选申请文件。

5.3 比选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的截至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12 月 3 日 9:30）在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比选投标人应派代表签到出席。

#### 6. 评审方式

综合评估法（单信封形式，资格后审）

#### 7. 评审结果公示

比选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审小组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s://cxgs.scgs.com.cn/>）上公示 3 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公示截止日后不再接受投诉。

#### 8.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资阳市雁江区临江镇临空大道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 楼 405 室

联系人：何老师

联系电话：028-26900713

日期：2025 年 11 月 27 日

